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

每股转增 0.2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简要原因说明：公司《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考虑公司发展需要，并结合公司资金需求制定，本次利润分配后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日常经营。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78,577,237.8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 公司拟以 2023 年末总股本 1,647,809,5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分红总金额 247,171,430.7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2.27%。

2. 公司拟以 2023 年末总股本 1,647,809,5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2 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977,371,446 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

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9,888,597.22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78,577,237.86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247,171,430.7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2%。

按照公司发展规划，未来三年公司将持续推进兰州血制产业化基地、上海血制云南产业化基地、成都蓉生重组凝血因子生产车间及浆站等重大建设项目和新产品研发项目，累计投资金额较大。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考虑项目资金需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和长期持续发展的需要等因素制定，本次利润分配后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日常经营。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利益。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为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制定，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7 日